

# 以法治底色绘制平安富县画卷

## ——富县政法系统2022年重点工作回眸

记者 贾志敏 通讯员 杜伟

2022年,富县政法系统认真落实中省市政法工作会议精神,坚决维护社会大局稳定,推进扫黑除恶常态化,加强和创新基层社会治理,巩固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各项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营造了安全稳定的法治环境。

### 1 抓学习,坚定政法干部理想信念

全县政法系统组织广大干部专题学习了党的二十大报告、习近平总书记来延考察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等内容,组织集体学习60次,讲党课22次,观看红色影片10场次,组织专题研讨8次,开展主题党日5次。聚焦制约政法工作的问题及短板,深入乡镇、部门行业开

展调查研究,形成了《加强社会矛盾纠纷防范化解工作调研报告》《深化“两说一联”创新治理模式》等12篇高质量调研报告。通过一系列的学习调研活动,使全体干部的思想得到了淬炼,政治得到了历练,实践得到了锻炼,进一步坚定了理想信念、提升了党性修养。

### 2 守底线,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

全县政法系统全面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在重要节点和敏感时段加强重点部位、重点部位的安保维稳工作,坚决杜绝涉政治安全类事件发生。在“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

日,联合宣传部、国安办、公安局、司法局等单位举办了“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主题宣传活动,发放宣传资料1万余份,营造了全民参与、共筑安全的浓厚氛围。

### 3 保平安,护航经济社会和谐稳定

全县政法系统全力护航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狠抓保平安、护稳定各项措施落实,开展了风险防范化解专项行动,风险问题化解率94%。加强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对75个项目(10个市级重点项目)进行了

评估,重点项目评估率100%。夯实了重点人员管控责任,落实了安置帮教管理措施。深入开展了“护网”“净网”等专项行动,对县域内网络自媒体“大V”人员进行了登记备案,全面维护了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 4 重创新,提升基层社会治理质效

全县政法系统全面推行基层社会治理“234”工作法(即:用好两项机制、完善三项制度、畅通四条渠道),不断提升基层社会治理能力和水平。

民约,将村容村貌、移风易俗等纳入村规民约之中,引导居民自觉履行法定义务和社会责任。推行“周碰头、月研判”制度,各村(社区)每周召开碰头会,及时对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情况进行通报会商,每月底组织召开综合研判会,分析研判矛盾纠纷化解情况,做到了“矛盾发现在早期、问题解决在源头”。健全“红黑榜”管理制度,开展了“鄜州模范”“十星级文明户”“好媳妇、好婆婆”等评选活动,累计树立先进典型118人,曝光后进34人。

用好两项机制。建立了400人的“说事库”、95人的“说法库”和281人的“包联库”,落实了“以案定补”政策,组织了“两说一联”说事人员培训会,说事人员的积极性和说事质效明显提升。全年累计说事说法933件、解决921件。用好基层乱象治理长效机制。法治教育普及化。全年县、乡、村共开展法治宣传活动130余场次,法治宣传以身边发生的案例,通过以案释法向群众普及法律知识,受益群众达4万余人。警务巡查常态化。实行了民警划片包村(社区)抓治安制度,做到了“一村一民警、一社区一辅警”,包村(社区)民警每周深入村组(社区)开展治安巡逻工作,发现问题及时处置。乱象治理持续化。在各村(社区)设立乱象线索举报箱,收集黄赌毒、食药环、盗抢骗等线索,持续开展研判处治。治理手段现代化。深入实施“雪亮工程”,在全县各村(社区)主要路口和重点部位新安装视频监控3148个,接入村(社区)综治中心,监测各类基层乱象。

完善三项制度。健全完善村民自治制度,修订完善了全县137个村(社区)的村规

约,将村容村貌、移风易俗等纳入村规民约之中,引导居民自觉履行法定义务和社会责任。推行“周碰头、月研判”制度,各村(社区)每周召开碰头会,及时对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情况进行通报会商,每月底组织召开综合研判会,分析研判矛盾纠纷化解情况,做到了“矛盾发现在早期、问题解决在源头”。健全“红黑榜”管理制度,开展了“鄜州模范”“十星级文明户”“好媳妇、好婆婆”等评选活动,累计树立先进典型118人,曝光后进34人。

畅通四条渠道。畅通群众知情渠道,通过“四议两公开”,及时向群众公布村(社区)的党务、村务和账务,全年各村(社区)公开各类事项450余件,保障了广大群众知情权。畅通群众诉求渠道,在镇村两级综治中心设立了“说事说法室”,落实专人随时受理群众诉求,全年受理群众诉求2269件,实现了群众的话有人听、事有人管、困有人帮。畅通群众办事渠道,在“便民服务站”依托“OA+政务服务”平台,办理社会养老、医疗保险、低保救助等便民事项的同时,为群众提供快递收发、金融存取等与生活密切相关的各类服务,累计办理便民事项7491件。畅通群众建议渠道,联合村干部主动收集群众在产业发展、环境整治、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的意见336余条,采纳合理性建议331条,保障了群众话语权。

畅通群众知情渠道,通过“四议两公开”,及时向群众公布村(社区)的党务、村务和账务,全年各村(社区)公开各类事项450余件,保障了广大群众知情权。畅通群众诉求渠道,在镇村两级综治中心设立了“说事说法室”,落实专人随时受理群众诉求,全年受理群众诉求2269件,实现了群众的话有人听、事有人管、困有人帮。畅通群众办事渠道,在“便民服务站”依托“OA+政务服务”平台,办理社会养老、医疗保险、低保救助等便民事项的同时,为群众提供快递收发、金融存取等与生活密切相关的各类服务,累计办理便民事项7491件。畅通群众建议渠道,联合村干部主动收集群众在产业发展、环境整治、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的意见336余条,采纳合理性建议331条,保障了群众话语权。

### 5 广宣讲,提高广大群众法治意识

全县政法系统开展了法治宣讲“进乡镇、进农村、进社区、进校园”四走进活动,聚焦电信网络诈骗、养老诈骗、黄赌毒等案件多发高发领域,深入宣传《宪法》《民法典》《反有组织犯罪法》《民事诉讼法》《治安管理处罚法》

等法律法规。全县开展法治宣传进乡镇12场次、进农村(社区)90多场次、进校园29场次,解答群众咨询500余人次,发放宣传资料5万余份,增强了广大群众的学法、守法、用法意识,收到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 6 盯源头,深化矛盾纠纷排查化解

全县政法系统充分运用“两说一联”机制和“周碰头、月研判”制度,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的原则,将全县划分成437个网格,配备网格员628名,全年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258件。开展了矛盾纠纷风险隐患排查专项排

查化解活动2次,全面排查了邻里关系、债权债务、物业管理等方面的矛盾纠纷,重点整治了政治风险、社会治安、公共安全等领域风险隐患。截至目前,共排查矛盾纠纷75件,已化解71件。

### 7 治乱象,推进扫黑除恶常态化长效

全县政法系统深化2021年四大行业领域专项整治,破获网络赌博案件1起、两卡案件18起,抓获犯罪嫌疑人130人;查处超限案件7起,查处出租车违法违规10起,整治黑驾校4家;摸排整改建筑领域突出问题72个,约谈“五证”不全开发楼盘负责人6次;立案查处土地违法案件17起,拆

除违法建筑物2500平方米,恢复耕地161亩。开展了2022年新四大行业领域专项整治,市场流通领域立案33起,已全部结案,受理调解消费投诉187起;检查小额贷款公司3家,未发现非法催收、非法放贷等情况;查处非法行医1起,摸排整改校园安全隐患76条,开展应急演练163场次。

### 8 严预防,增强养老防骗识骗能力

全县政法系统扎实开展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开展主题宣传40场次、夜谈会37场次、“以案说法”5次、专题讲座12次,曝光典型案例4例,累计入户宣传摸排1.7万余户,发放宣传资料3万余份,最大限度提高宣传覆盖面和

知晓率。专项行动开展以来,共收集摸排涉养老诈骗问题隐患及犯罪线索6件,其中,涉养老诈骗问题隐患1件,刑事破案工作位居全市前列。县司法局开展企业法律体检活动3次,与153户脱贫监测户签订了法律服务承诺书,提供法律援助28件,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法治环境。

### 9 促发展,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一年来,县人民法院通过“云上法庭”审理案件199件,化解涉果类纠纷39件,开展“三秦飓风·2022”专项行动,共执结案件117件,兑付案款318.57万元。县检察院发出检察建议61件,召开公开听证28次,受理公益诉讼案件线索70件,推出服务营商环境措施22条。县公安局扎实开展“百日行动”,累计出

动警力4271人次,开展“人防管治宣”集中统一行动6次,受理各类刑事案件163起,破案113起,抓获犯罪嫌疑人44人,刑事破案工作位居全市前列。县司法局开展企业法律体检活动3次,与153户脱贫监测户签订了法律服务承诺书,提供法律援助28件,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法治环境。

### 10 强素质,彰显政法队伍优良作风

全县政法系统认真贯彻落实新时代政法干警“十个禁令”,观看警示教育片8次,举办廉政专题讲座2次,教育引导全体政法干警守住思想“红线”和行为“底线”。深入开展政治督察暨纪律作风和执法司法专项督查巡查活动,重点督察检查了《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请示报告重大事项规定》等贯彻落实情况,出具《督办单》25份,反馈问题64个,已全部整改到

位。结合“弘扬延安精神 推动高质量发展”作风建设专项行动,组织开展了民意征求“万卷调查”活动,发放调查问卷1.6万余份,征求到社会各界对政法系统的意见建议6类23条,已全部整改到位。持续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政法各单位谋划了一批符合政法工作实际、具有政法工作特色、凸显政法为民新形象的便民服务事项,全年累计为民办实事1289件。

## 学习贯彻二十大精神笔谈

# 不折不挠贯彻 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贡献检察力量

子长市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 常愈

举旗定向,谋篇布局。党的二十大是在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进入关键时期,召开的一次重要会议,必将在中华民族复兴历史、在中国现代化历史上,留下浓墨重彩一笔。习近平总书书记作的《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 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的主题报告,深化思想引领,总结了十年伟大成就,科学谋划未来五年乃至更长时期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目标任务和大政方针,鼓舞人心,催人奋进。作为基层检察机关,如何贯彻落实好党的二十大精神,自觉把检察工作融入到服务保障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以高质量的法律监督促进国家和社会治理现代化、服务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我认为要做到以下几点。

### 深学细钻、深刻领会,做到学深悟透

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重在把握精神实质,掌握核心要义。作为检察机关,要始终坚持一切检察工作“从政治上看”,不断提高政治站位,深刻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把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融入检察履职全过程。深刻把握新时代新征程党的历史使命,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二十大精神上来,统一到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要深入学习、认真思考、深刻领会、准确把握,切实做到深刻认识党的十八大以来,党带领全国各族人民所取得的伟大成就;深刻认识我们党当前的中心任务、经济社会发展远景目标;深刻认识新形势新理念新任务,增强责任感、使命感,提升法律监督工作能力和水平、推动新时代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 聚焦根本、贯彻执行,做到落实有力

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重在抓住“根本”,指导检察实践。这个“根本”就是“一个坚持三个紧紧围绕”,即始终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紧紧围绕“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和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的战略部署,全力服务和保障经济社会发展;紧紧围绕“坚持全面依法治国”的战略部署,坚定不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检察制度;紧紧围绕“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的战略部署,扎实推进过硬检察队伍建设。检察机关学习贯彻好党的二十大精神,就是要把这个根本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相结合,不折不扣落实到位,担负起历史使命和时代重任。深入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严格落实请示报告制度和“三重一大”事项及工作责任制,以高度的政治自觉、法治自觉和检察自觉扎实履职尽责,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法治保障。要在推进“四大检察”全面协调充分发展、切实提升法律监督质效上用心用力,狠抓质量建设,强化监督、精准监督、持续监督;坚持用心用情、精品之路、特色之路,在培育亮点、打造特色、形成优势上下功夫求实效。要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着眼行政机关棘手的难题,用公益诉讼当好党委政府的法治助手。通过检察办案和检察建议向社会发出信号,为经济发展提供法治“天气预报”,促进防范经济社会发展领域的“黑天鹅”“灰犀牛”,积极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

### 政治引领、从严治检,打造过硬队伍

检察工作要实现高质量发展,一支过硬的检察队伍是关键所在、重要保障。党的二十大将引领检察工作进入新的历史阶段,进一步提升检察机关管理规范化、精细化、信息化整体工作水平。要坚持教育为先、管理为本,认真执行新时代政法干警“十个禁令”和“三项规定”,进一步巩固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工作成果;要以治理“庸懒散慢”为切入点,持续开展作风建设,完善队伍管理制度,提升管理水平。认真履行从严治检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始终绷紧全面从严治检这根弦,坚持严管严抓,强化思想廉洁教育,筑牢拒腐防变高压线,保持为民服务清正廉洁的政治本色,锤炼忠诚干净担当的政治品格。大力开展岗位培训,不断提升检察人员的业务素质和办案能力,努力打造一流机关和一流队伍。

雄关漫道真如铁,而今迈步从头越。新时代赋予新使命,新征程呼唤新担当。全体检察干警要以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严谨务实的工作作风,履职尽责、不懈奋斗,努力实现新时代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 英模“云”宣讲 激励民警勇担当

本报讯(通讯员 申文瑞)为推动各级公安机关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示范引领作用,切实将学习成果转化为忠诚履行新时代职责使命的实际行动,近日,吴起县公安局组织全体民警辅警,通过各种方式方法观看了由公安部政治部主办,公安部新闻宣传局、人民公安报社承办的“公安心向党 护航新征程”公安英模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云”宣讲。

观看结束后,大家纷纷表示,将把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当前的首要任务,围绕新时代公安职责使命,以更加坚定的信念、更加昂扬的斗志、更加过硬的作风,全力以赴投入到公安工作中去,在新征程上展现吴起公安新担当新作为。

# 信用“小积分”,激发乡村治理“新气象”

本报讯(通讯员 方海军 刘杰 记者 贾志敏)近年来,甘泉县坚持把信用积分体系建设作为新时代加强和创新基层社会治理的重要抓手,创新推出“信用甘泉”农村信用积分管理系统,以“小量变”推动“大变革”,实现乡村治理效能大提升。

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信用积分体系建设,强化统筹协调,积极谋划推动,设计开发“信用甘泉”农村信用积分管理系统,将农村居民信用积分划分为5个等级,即A级信用优秀(120分以上)、B级信用良好(100-119分)、C级信用一般(80-99分)、D级信用较差(60-79分)、E级不诚信(60分以下)。每个农村居民起始积分90分,对积极参加志愿服务、见义勇为、矛盾化解、治安巡防、做好人好事和受到表彰奖励的给予相应加分,对出现乱搭乱建、非法上访、污染环境、酗酒闹事、扰乱村务管理等不良行为的扣

减相应分值,最终形成每个农村居民信用积分。目前,注册用户达5.7万余人,其中A级6人、B级344人、C级56898人、D级11人,各类机构查询应用8530人次,社会知晓率和影响力初步显现。

为确保信用加减分公开透明,县上制定出台《农村信用积分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科学设置信息采集、评议、审核、归档流程。全县64个村配备信息采集员512名,通过“信用甘泉”手机App实现网上引导采集。每个村由村“两委”成员、第一书记、村民代表组成村级信用评议委员会,定期核实评议、提交上传信息。乡镇定期在村务公开栏、微信群公示加减分情况,针对居民不同意见及时核实处理,对信用积分低的居民,支持其通过参加各类社会公益服务等方式修复信用。信用信息最终由县级备案后形成农村信用积分档案,供相关机构和人员查询。这种“村采集、

乡审核、县备案”的三级联动信息采集管理模式,确保了信用信息的准确性、真实性、透明性。

为激发农户参与乡村治理活力,县上19个单位联合签署《关于对全县农村居民信用管理领域守信失信主体试点实施联合激励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共享农户积分信息,联合实施10项激励褒奖措施、13项惩戒约束措施。县工商联、行政审批局、农商银行等单位联合推出“信用甘泉”政策红利,对信用等级为A、B级的村民,开通绿色通道,给予享受“信用批”“信用游”“信用贷”“信用岗”等优惠政策,信用积分高的农户,还可直接在村“信用超市”兑换日常生活用品;对信用积分79分以下的农户,要求相关单位在评优树模、享受政策、个人信贷等方面从严审核把关,有效破解了一些法律管不到、道德管不好的“治理死角”。

此外,甘泉县坚持将农户积分管理

与乡村治理工作相结合,因地制宜做好“积分+”文章,有力推动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平安创建等工作由干部“唱独角戏”向干部“跳集体舞”转变,焕发出乡村社会治理新动能。坚持将积分管理与执行村规民约相结合,既有效预防了矛盾纠纷的产生,又让主动调处的人有分可加,农户积分管理模式运行以来,全县农村矛盾纠纷较去年同期下降25.8%,化解成功率达到98.5%。坚持将积分管理与农村人居环境治理相结合,10个月时间拆除违法建筑230处,其中50%以上为农户主动拆除。坚持将积分管理与乡风文明培育、农业产业建设、平安甘泉创建等相结合,在全社会褒扬善行义举、贬斥失德失范,农村志愿服务队伍发展到8600余人,涌现出樊九平等一批优秀调解员和“孝顺媳妇”“净美家庭”“产业示范户”“平安家庭”等先进典型。

## 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推动全面贯彻实施宪法